



北京昆仑万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第三季度报告

2015 年 10 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周亚辉、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立伟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马苓月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3,315,690,058.66	1,468,243,095.99	125.83%	
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股东权益（元）	2,484,717,546.82	1,011,905,564.67	145.55%	
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8.8740	4.8186	84.16%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总收入（元）	421,225,197.44	-11.12%	1,307,469,398.31	-9.34%
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元）	67,505,253.55	231.06%	262,330,399.49	4.0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	--	17,160,374.63	-94.84%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	--	0.0613	-96.1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4	140.00%	0.96	-20.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4	140.00%	0.96	-20.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73%	0.67%	11.47%	-14.4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18%	0.11%	9.25%	-16.53%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37,867.58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5,562,505.63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3,698,301.35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	48,035,606.00	

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971,312.33	
减：所得税影响额	7,311,335.59	
合计	50,918,522.14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重大风险提示

详见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三、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	31,693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周亚辉	境内自然人	36.00%	100,793,792	100,793,792	质押	74,450,000
北京盈瑞世纪软件研发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8.24%	51,066,210	51,066,210		
王立伟	境内自然人	5.31%	14,873,654	14,873,654	质押	12,310,000
方汉	境内自然人	3.54%	9,915,769	9,915,769	质押	850,000
北京昆仑博观科技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2.88%	8,071,436	8,071,436		
北京昆仑博远科技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2.43%	6,802,218	6,802,218		
华为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25%	6,300,000	6,300,000		
东方富海（芜湖）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24%	3,470,519	3,470,519		
北京银德创业投资中	境内非国有法人	0.96%	2,692,310	2,692,310		

心（有限合伙）	人					
天津鼎麟科创股权投资 基金合伙企业（有 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 人	0.96%	2,692,310	2,692,310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邮信 息产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939,951	人民币普通股	1,939,951			
上海标朴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标朴 1 号证券投资基金	1,7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700,000			
周夏真	1,305,323	人民币普通股	1,305,323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邮战略新 兴产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191,601	人民币普通股	1,191,601			
中国工商银行—广发聚丰股票型证券 投资基金	8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800,000			
廖东海	783,470	人民币普通股	783,470			
王素芳	640,000	人民币普通股	640,000			
付小兵	553,515	人民币普通股	553,515			
董云兰	429,562	人民币普通股	429,562			
王小可	355,000	人民币普通股	355,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周亚辉为本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直接持有本公司 36%的股权，并通过持有盈瑞世纪 90%的财产份额间接控制本公司股权，与通过持有盈瑞世纪 10%财产份额间接持有本公司股权的李琼系夫妻关系。东方富海（芜湖）与东方富海（芜湖）二号的普通合伙人（执行事务合伙人）均为东方富海（芜湖）股权投资基金管理企业（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均为陈玮。除上述关联关系之外，公司股东之间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公司股东周夏真通过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1,305,323 股，实际合计持有 1,305,323 股。公司股东廖东海通过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783,470 股，实际合计持有 783,470 股。公司股东王素芳通过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640,000 股，实际合计 640,000 股。公司股东王小可除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325,000 股外，还通过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30,000 股，实际合计 355,000 股。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主要财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项目	本报告期末	上年期末	本报告期末与上年期末相比增减	变动原因
货币资金	915,539,471.19	704,825,166.03	29.90%	
预付款项	430,873,039.26	127,642,048.83	237.56%	主要是预付给研发商的分成款、授权金增加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	106,957,683.47	8,629,401.78	1139.46%	主要是购买的理财产品所致；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580,764,245.30	86,942,778.09	567.98%	主要是对外投资增加所致；
长期股权投资	194,963,110.73	-	100.00%	主要是对外投资增加所致；
开发支出	-	888,850.39	-100.00%	主要是公司本报告期内将已发生的开发支出进行了费用化处理所致；
其他非流动资产	645,244,258.20	85,875,122.95	651.38%	主要是对外投资增加所致；
短期借款	243,614,199.82	-	100.00%	主要是公司新增银行借款所致；
应付账款	325,187,433.06	222,091,015.77	46.42%	主要是研发商分成增加所致；
应付职工薪酬	12,930,279.72	26,400,996.16	-51.02%	主要是公司上年未发放的奖金在本期发放所致；
应付利息	148,063.88	-	100.00%	主要是已计提但尚未支付的贷款利息增加所致；
应付股利	8,337,643.75	-	100.00%	主要是已计提但尚未支付的股利增加所致；
其他应付款	31,559,309.91	4,364,549.74	623.08%	主要是公司外部往来款项增加所致；
利润表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末	上年同期	年初至报告期末与上年同期相比增减	变动原因
营业收入	1,307,469,398.31	1,442,200,749.03	-9.34%	
营业成本	490,407,844.72	408,456,668.49	20.06%	
营业税金及附加	3,897,866.66	2,816,471.09	38.40%	主要是自研游戏收入增加所致；
财务费用	-54,102,447.22	7,729,606.50	-799.94%	主要是汇率波动所致；
资产减值损失	-7,612,439.91	28,858,036.87	-126.38%	主要是应收款收回导致坏账准备减少所致；
投资收益	51,733,907.35	-13,829.79	-374175.87%	主要是转让股权取得投资收益增加所致；
营业外收入	7,580,033.36	1,220,799.89	520.91%	主要是收到的政府补助增加所致；

营业外支出	1,084,082.98	156,871.02	591.07%	主要是捐赠支出及诉讼赔偿增加所致；
所得税费用	11,011,094.85	55,952,593.77	-80.32%	主要是利润总额减少及子公司享受税收优惠所致；
现金流量表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末	上年同期	年初至报告期末与上年同期相比增减	变动原因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160,374.63	332,256,618.84	-94.84%	主要是收入回款减少及支付的广告费增加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34,870,541.13	-96,905,999.45	1277.49%	主要是公司对外投资增加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16,650,858.05	-156,051,647.80	-1071.89%	主要是公司收到上市募集资金所致；

二、业务回顾和展望

报告期内驱动业务收入变化的具体因素

1、报告期内总体经营情况

公司自成立以来，始终致力于发展成为全球领先的互联网综合服务提供商。报告期内，一方面，公司继续深耕游戏业务，储备优质IP，培养精英研发与发行团队，打磨精品大作；另一方面，公司进攻互联网金融领域，凭借投资多点布局的同时，公司内部体系也初步组建了互联网金融团队，全力打造国际化的互联网金融产品。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421,225,197.44元，同比下降11.12%；营业利润77,181,923.32元，同比上升132.48%；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67,505,253.55元，同比上升231.06%。

公司储备的精品游戏经过上半年的不断调优，已于第三季度陆续发行，并预计将在第四季度迎来更大的丰收。

第三季度发行的代理游戏包括：

与芬兰Rovio公司联合面向全球同步发行的《愤怒的小鸟2》，芬兰Supercell公司开发的经典策略游戏《部落冲突》简体中文安卓版，美国Roit公司首款移动端游戏《英雄联盟之魄罗快跑》，美国EA公司授权的赛车类游戏《极品飞车：最高通缉2015》，美国Big Fish Games, Inc.开发的旅行题材三消类游戏《糖糖大世界》，日本地区的《激斗！三国英雄传》，韩国地区的《乱斗西游》，东南亚地区的《奇迹MU》等。

第三季度发行的自研游戏包括：

西游题材的自研精品3D卡牌《师父有妖气》在中国大陆地区正式上线，以及ARPG《无双剑姬》成功登陆中国大陆及港澳台地区。

公司计划于第四季度上线的作品有：

1) 大陆地区：上海心引游戏开发的重磅魔幻大作《兽人计划》，杭州电魂研发的掌上MOBA移动端游戏《梦三国》，继承二次元端游鼻祖《艾尔之光》的自研3D横版动作移动端游戏《艾尔战记》等。

2) 港澳台地区：《师父有妖气》繁体版，《梦三国》繁体版等。

3) 韩国地区：《无双剑姬》韩文版等。

4) 东南亚地区：《奇迹MU》越文版，《天龙八部》泰文版等。

5) 日本地区：《战神黎明》日文版等。

6) 欧洲地区：《无双剑姬》欧洲多语言版本等。

互联网金融方面，公司首先以投资的方式，迅速搭建起以趣分期和随手记为流量入口，银客网和Lendinvest为国内外资产端的生态链，并于下半年组建了公司内部的互联网金融团队，核心团队包括原facebook的高管、前微软资深架构师、北美精算师等。该团队预计于四季度推出一款有别于现有市场的创新型互联网理财产品，打造属于昆仑自己的互联网金融平台。

2、报告期内驱动业务收入变化的具体因素

(1) 以中国为首的全球移动游戏市场的稳定增长：

根据Newzoo（荷兰市场研究公司）以及TaklingData的统计数据，中国移动游戏市场今年的收入规模，有望达到65亿美元水平，超越美国成为全球最大市场。同时，全球市场方面，2015年全球的移动游戏市场收入规模预计达到301亿美元。

(2) 公司自主研发以及国产研发商的优秀精品游戏的推出

报告期内，公司在保持当前各个产品线稳定运营的同时，成功发行了自研新品3D捉妖卡牌移动端游戏《师父有妖气》的简体中文版。在iOS和Android各市场上，上线初期迅速在各大榜单众多既有产品和强IP产品的包围中，脱颖而出。

在海外市场，自研旗舰《无双剑姬》也陆续推出和稳步推进在其他多个地区的本地化版本。特别是在泰国地区，成功发行了由韩国网婵《奇迹MU》正版授权的ARPG移动端游戏《MU Origin-TH》，该产品上线后迅速登顶各大榜首，接连打破了泰国地区移动端游戏的多项纪录。

(3) 海外引进业务的突破

欧美日韩的一流移动端游戏产品多以高质量和创新性的玩法吸引玩家，但因为文化背景、用户习惯等因素差异，欧美日韩游戏在国内的发行颇具难度。公司作为国内领先的移动端游戏发行商，成功联手海外一流移动端游戏厂商，引进多款海外大作。例如，《愤怒的小鸟2》在2015年7月份末与全球同步上线简体中文版、繁体中文版。8月份上线了《英雄联盟之魄罗快跑》简体中文版，是《英雄联盟》研发商美国Roit公司的首款移动端游戏。9月末上线了《部落冲突》简体中文安卓版，通过与王牌综艺节目《快乐大本营》、《中国好声音》等的合作，覆盖了数以亿计的粉丝和玩家群体，全方位打造了《部落冲突》的品牌形象。

3、公司业务相关的宏观经济层面或外部经营环境的发展现状和变化趋势及公司行业地位或区域市场地位的变动趋势

(1) 全球化发行趋势

全球范围内移动游戏市场的快速增长，给全球化发行提供了广阔的成长空间。公司结合当地特色的全球化发行策略，不断完善在港澳台、日韩、东南亚以及欧美等地的发行运营网络，继续保持海外多个市场的排行榜前位。

(2) 精品化和细分化趋势

2015年以来，中国的移动端游戏市场各大畅销榜趋于稳定，多款产品长期保持榜单高位。品质好、运营强的精品产品，越来越能够获得较长的生命周期。另一方面，新游戏上线后如果想获得较好成绩，强IP、强创新、强运营等因素，越来越成为必要条件。

报告期内，公司充分发挥在游戏研发和运营方面积累的丰富经验，已经上线的自研精品3D卡牌《师父有妖气》，独创的捉妖系统极大的增添了战斗新鲜感，上线后吸引大量玩家进入。公司年内还计划推出的继承二次元端游鼻祖《艾尔之光》的自研3D横版动作移动端游戏《艾尔战记》等多款产品，将不断满足精品化和细分市场的用户需求。

(3) 泛娱乐IP趋势

多款爆品影视结合游戏的作品出现，将以文学、动漫、影视、游戏组成的产业链的高峰不断刷新。其中的强IP优势愈发明显，文化闭环趋势逐渐形成，一鱼多吃的方式将逐渐显现。

公司积极布局泛娱乐IP，同时持续推出《愤怒的小鸟2》、《部落冲突》等多款世界级IP产品，覆盖轻度、中度、重度等多维布局。

重大已签订单及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数量分散的订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重要研发项目的进展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的无形资产、核心竞争能力、核心技术团队或关键技术人员（非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发生重大变化的影响及其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前 5 大供应商的变化情况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前五大供应商整体采购占营业成本比重为32.90%，较上年同期下降16.58%。前五大供应商的变化不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重大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前 5 大客户的变化情况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前五大客户实现的营业收入占总营业收入的比重为64.04%，较上年同期下降2.65%。前五大客户的变化不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重大影响。

年度经营计划在报告期内的执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巩固移动网络游戏领域的领先地位和竞争优势

报告期间内，公司推出的自研移动网络游戏产品，以及多款世界级IP的代理运营产品，形成了精品化和多样化的移动网络游戏产品组合，在全球范围内保持多个移动网络游戏市场的领先地位。

(2) 进一步推进网络游戏的全球发行和运营

报告期间内，公司联合芬兰顶级研发商Rovio，与全球同步发行《愤怒的小鸟2》简体繁体中文版；联合《英雄联盟》研发商美国Roit公司，全球同步发行其首款移动端游戏《英雄联盟之魄罗快跑》。自研ARPG移动端游戏《无双剑姬》已在多个地区发行和筹备发行。代理发行的泰文版《全民奇迹》更是在泰国当地创下了优秀的成绩。

目前，公司在港澳台、日韩、东南亚等地区的移动网络游戏和网页游戏市场已取得了优秀的经营业绩，建立了良好的品牌影响力，在优势市场保持第一梯队的市场地位。未来几年，公司在巩固优势海外市场的竞争地位的同时，将进一步开拓欧美地区网络游戏市场，加大市场投入，完善网络游戏运营的全球化布局，实现网络游戏业务盈利能力的持续提升

对公司未来经营产生不利影响的重要风险因素、公司经营存在的主要困难及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1) 面临风险

①行业监管政策风险

网络游戏行业与互联网金融行业是国家鼓励的新兴互联网行业，我国乃至全球互联网行业处于快速发展的过程中。伴随着技术的持续创新、业务模式的不断升级，我国互联网、网络游戏和互联网金融行业的法律监管体系也正处于不断发展和完善的过程中。如果国家对互联网、网络游戏和互联网金融行业监管政策发生不利变化，可能会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一定程度的不利影响。此外，中国人民银行并其他九个部委联合发布的《关于促进互联网金融健康发展的指导意见》，对中国互联网金融行业发展予以指导并就监管分工进行明确，但目前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及其他监管机构尚未出台相关监管细则，未来具体监管细则的出台也可能对公司业务发展方向及经营业绩产生一定的不利影响。同时，由于本次公司计划开展的多个项目均在日本、韩国、东南亚等境外区域开展，当地行业监管政策变化也会对公司的发展产生一定程度的影响。

同时，若公司未能持续拥有已取得的相关批准和许可，或者未能符合相关主管部门未来提出的新监管要求，将可能受到罚款、限制甚至终止运营等处罚，对公司的经营发展产生不利影响。

②市场竞争加剧的风险

网络游戏行业在产品服务、市场渠道等方面已经形成激烈的行业竞争格局。随着互联网娱乐产业内容的多样化与精细化，网络游戏用户对产品的要求也日趋提高。如果未来市场竞争进一步加剧，将影响本公司未来业务的发展和产品的推广，给公司带来一定的发展压力。

③境外市场经营风险

由于公司业务涉及的地域范围较广，各个国家或地区的政治环境、法律、税务等政策存在差异，如果公司对当地政局风险的把握不够、对相关法律法规、税务要求的了解不够全面，可能会面临境外运营的产品无法满足当地监管政策要求的风险。如果公司的运营触犯了当地政府的法律法规，还可能会遭受处罚，甚至导致运营平台关闭，无法正常运营。

此外，各个国家的文化背景和市场情况也各不相同，用户对于网络游戏类型和题材的不同偏好可能导致公司在境内运营成功的产品不能很好地适应境外市场。公司在进行境外市场的开发时，如果对部分国家或地区的网络游戏推广模式不够了解，导致前期投入的市场开发资金不能达到预想的效果，可能会给公司未来的经营造成不利的影响。

④核心管理和技术人才流失的风险

对于互联网公司而言，掌握行业核心技术与保持核心技术团队稳定是公司生存和发展的根本。互联网企业一般都面临人员流动大、知识结构更新快的问题，行业内的市场竞争也越来越体现为高素质人才之间的竞争。为了稳定公司的管理、技术和运营团队，公司提供有竞争力的薪酬福利和建立公平的竞争晋升机制，提供全面、完善的培训计划，创造开放、协作的工作环境，提倡“专注、创新”的企业文化，吸引并培养管理和技术人才，公司的核心骨干人员也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但是，如果公司本次上市之后核心骨干人员流失且无法吸引新的优秀人才加入，将对公司的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⑤汇率风险

自公司开始布局海外市场至今，公司境外业务收入占总收入的比重较大且呈现快速增长的态势。公司自2009年开始布局海外市场，目前已经分别在香港、日本、韩国、马来西亚、美国、英国等地区设立子公司。一方面，公司与境外支付渠道的结算涉及美元、港币等货币，账期一般在3个月以内，期间应收账款中的外币资产会面临一定的汇率风险。另一方面，母公司报表及合并报表的记账单位是人民币，境外子公司的期末报表外币折算时同样面临汇率风险。综上，如果未来我国汇率政策发生重大变化或者未来人民币的汇率出现大幅波动，公司可能面临一定的汇率波动风险。

⑥投资项目业绩不及预期

上市以来，公司已经陆续投资了信达天下、Dada Nexus Limited、趣分期(Qufenqi Inc.)、随手科技(Suishou Technology Holding Inc.)、Lendinvest等细分领域的龙头企业。其中信达天下、趣分期和随手科技、Lendinvest属于互联网金融新兴行业中的新秀，是公司重点孵化和培育的项目。但由于互联网金融市场竞争激烈、新型公司层出不穷，商业模式面临创新、技术手段不断更迭、相关公司为获取市场份额大幅投入导致尚未盈利，所以公司投资的相关项目可能在市场搏杀中面临着业

绩不及预期的风险。

⑦公司规模扩大带来的管理风险

未来公司将采取内生增长加外延发展的战略布局。内生方面，公司产业链愈加丰富，海外布局愈加广泛，这将对公司的经营管理、财务规划以及人力资源配置等提出更高要求；外延方面，随着公司投资并购的项目逐渐增多，经营规模愈加庞大，组织结构愈加复杂，投后管理将尤为重要。如果公司的管理水平不能随之提升，可能面临相应的运营管理和内部控制等方面的挑战。

(2) 应对措施

①公司在进入新的海外市场前，都会进行深入的市场环境和监管政策环境的调研，必要时向熟悉当地法律政策的机构或人员咨询监管政策，并根据相应的监管环境及政策要求开展业务运营，在实际业务运作的过程中，也会积极配合和落实监管要求，有效控制和降低监管政策的风险。

②公司游戏项目均经过筛选，有针对性的面向细分市场，通过玩法的持续创新和策划水平的不断提高，提升游戏的娱乐性与用户体验，提升核心玩家群体的粘性。同时，公司拥有经验丰富的市场推广队伍和反馈机制，在产品推出过程中通过分阶段的测试进行动态修改和调整，从而使产品能及时更新适应市场需求，并不断改进以规避市场风险。

③公司将在保障现有人才队伍稳定及后续人才持续培养的同时，以优厚的待遇及激励机制，引进行业中优秀的人才为公司服务，以满足公司业务持续快速发展的需要；

④在应对汇率风险方面，公司将培养和强化汇率风险防范意识，随时密切注视国际外汇市场相关货币的变化趋势，培养和吸收高素质的外汇风险管理人才，同时形成防范汇率风险的有效管理机制，并从合同等源头控制交易风险。

⑤公司及时关注投资并购公司的经营状况及所在行业变化趋势，不断强化公司的治理行为，充分给予投资并购公司发展空间和必要的资源共享。

⑥公司将进一步完善法人治理结构，提高公司治理水平，建立更加有效的运行机制，确保公司各项业务计划的平稳实施、有序进行；

第四节 重要事项

一、公司或持股 5%以上股东在报告期内发生或以前期间发生但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来源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权激励承诺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周亚辉;北京盈瑞世纪软件研发中心(有限合伙);王立伟;方汉;北京昆仑博观科技中心(有限合伙);北京昆仑博远科技中心(有限合伙);华为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东方富海(芜湖)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天津鼎麟科创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北京银德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东方富海(芜湖)二号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北京澜讯科信投资顾问有限公司;上海小村申祥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杭州星泰投资	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周亚辉承诺: (1)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2) 在其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 在离职后 6 个月内不转让其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在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6 个月内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 18 个月内不转让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在公司股票	2015 年 01 月 21 日		正在履行中

	管理有限公司	<p>上市之日起第 7 个月至第 12 个月之间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p> <p>(3) 在股份锁定期限届满后 2 年内减持的,每个会计年度减持数量不超过其本次发行前直接、间接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 20%,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若公司在上市后至其减持期间发生派发股利、送红股、转增股本等除息、除权行为,减持公司股份的数量和减持价格下限将作相应调整,下同);(4) 若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股票价格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若公司在上市后 6 个月内发生派发股利、送红股、转增股本等除息、除权行为,收盘价格将作相应调整,下同),</p>			
--	--------	--	--	--	--

		<p>其直接、间接所持公司股份的锁定期在原有锁定期限的基础上自动延长 6 个月；(5) 上述第 (3) 和第 (4) 项股份锁定承诺不会因其在公司的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本公司股东盈瑞世纪承诺：(1)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2) 在股份锁定期届满后 2 年内减持的，每个会计年度减持数量不超过其在本次发行前直接、间接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 20%，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周亚辉的配偶李琼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本公司股东王立伟承诺：</p>			
--	--	---	--	--	--

		<p>(1)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 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 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2) 在其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 在离职后 6 个月内不转让其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 在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6 个月内申报离职的, 自申报离职之日起 18 个月内不转让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 在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第 7 个月至第 12 个月之间申报离职的, 自申报离职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p> <p>(3) 在股份锁定期限届满后 2 年内减持的, 每个会计年度减持数量不超过其在本次发行前直接、间接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 25%, 减持</p>			
--	--	---	--	--	--

		<p>价格不低于发行价；(4) 若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股票价格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其直接、间接所持公司股份的锁定期在原有锁定期限的基础上自动延长 6 个月；(5) 上述第 (3) 和第 (4) 项股份锁定承诺不会因其在公司的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本公司股东方汉承诺：(1)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2) 在其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在离职后 6 个月内不转让其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在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6 个月内</p>			
--	--	---	--	--	--

		<p>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 18 个月内不转让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在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第 7 个月至第 12 个月之间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3) 在股份锁定期限届满后 2 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p> <p>(4) 若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股票价格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其直接、间接所持公司股份的锁定期在原有锁定期限的基础上自动延长 6 个月;(5) 上述第 (3) 和第 (4) 项股份锁定承诺不会因其在公司的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本公司其他股东昆仑博观、昆仑博远、华为控股、东方富海(芜湖)、</p>			
--	--	---	--	--	--

		<p>鼎麟科创、银德创投、东方富海（芜湖）二号、澜讯科信、小村申祥、星泰投资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于明俭、陈向阳、李振春、吴绩伟、花伟作为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的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同时承诺：除遵守上述昆仑博观、昆仑博远的承诺期限外，</p> <p>（1）在其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在离职后 6 个月内不转让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在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6 个月内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 18 个月内不转让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在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第 7 个月至第</p>			
--	--	---	--	--	--

		<p>12个月之间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12个月内不转让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2)在股份锁定期限届满后2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p> <p>(3)若公司上市后6个月内股票价格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6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其直接、间接所持公司股份的锁定期在原有锁定期限的基础上自动延长6个月;(4)上述第(2)和第(3)项股份锁定承诺不会因其在公司的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p>			
	<p>周亚辉;北京盈瑞世纪软件研发中心(有限合伙);王立伟</p>	<p>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周亚辉的股份锁定期限参见“股份锁定承诺”。周亚辉承诺:(1)在上述股份锁定期限届满后2年内减持的,每个会计年度减持数量不超过其在本次</p>	<p>2015年01月21日</p>		<p>正在履行中</p>

		<p>发行前直接、间接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 20%，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若公司在上市后至其减持期间发生派发股利、送红股、转增股本等除息、除权行为，其减持公司股份的数量和减持价格下限将作相应调整，下同）；（2）鉴于其在本次发行前持有公司股份的比例超过 5%，在满足上述减持条件的情况下，将通过合法合规的方式减持，并通过公司在减持前 3 个交易日予以公告。公司公开发行前持股 5% 以上的股东盈瑞世纪的股份锁定期限参见“股份锁定承诺”。盈瑞世纪承诺：（1）在上述股份锁定期限届满后 2 年内减持的，每个会计年度减持数量不超过其在本次发行前直接、间接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 20%，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2）鉴于其在</p>			
--	--	--	--	--	--

		<p>本次发行前持有公司股份的比例超过 5%，在满足上述减持条件的情况下，将通过合法合规的方式减持，并通过公司在减持前 3 个交易日予以公告。王立伟承诺：（1）在上述股份锁定期限届满后 2 年内减持的，每个会计年度减持数量不超过其在本次发行前直接、间接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 25%，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2）鉴于其在本次发行前持有公司股份的比例超过 5%，在满足上述减持条件的情况下，将通过合法合规的方式减持，并通过公司在减持前 3 个交易日予以公告。公司公开发行前持股 5% 以上的股东盈瑞世纪的股份锁定期限参见“股份锁定承诺”。盈瑞世纪承诺：（1）在上述股份锁定期限届满后 2 年内减持的，每个会计年度减持数量不</p>			
--	--	--	--	--	--

		<p>超过其在本次发行前直接、间接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 20%，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2）鉴于其在本次发行前持有公司股份的比例超过 5%，在满足上述减持条件的情况下，将通过合法合规的方式减持，并通过公司在减持前 3 个交易日予以公告。公司公开发行前持股 5% 以上的股东王立伟的股份锁定期限参见“股份锁定承诺”。王立伟承诺：</p> <p>（1）在上述股份锁定期限届满后 2 年内减持的，每个会计年度减持数量不超过其在本次发行前直接、间接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 25%，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2）鉴于其在本次发行前持有公司股份的比例超过 5%，在满足上述减持条件的情况下，将通过合法合规的方式减持，并通过公司在减持前 3 个交易日予</p>			
--	--	---	--	--	--

	北京昆仑万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周亚辉;王立伟;方汉;吴绩伟;花伟;李振春;陈向阳;于明俭;陈玮;张霆;李凤玲;罗建北;徐珊	以公告。 为稳定公司股价、切实保护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之目的,公司上市后 3 年内,如公司股票收盘价格(如发生公司派发股利、送红股、转增股本等除息、除权行为,股票收盘价格将做相应调整,下同)连续 20 个交易日低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时(以下简称“启动条件”),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前述主体合称为“各方”)将启动《北京昆仑万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上市后稳定股价的预案》(以下简称“本预案”)。(一)股价稳定措施的实施顺序 如启动条件被触发,各方将按照如下实施顺序启动股价稳定措施: 1、在符合《上市公司回购社会公众股份管理办法(试行)》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	2015 年 01 月 21 日		正在履行中
--	---	--	------------------	--	-------

	<p>性文件规定，不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且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及以上同意实施股份回购的前提下，由公司依据本预案回购公司股份。2、在符合《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且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的前提下，发生下述任一情形，由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增持公司股份：（1）公司无法实施股份回购；（2）股份回购未获得股东大会批准；（3）已经股东大会批准的股份回购方案无法实施；（4）公司股份回购实施完毕后仍未使得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收盘算术平均价格高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5）公司股份回购实施完毕</p>			
--	---	--	--	--

		<p>后启动条件再次被触发。4、在符合《证券法》、《公司法》、《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的前提下，由独立董事依据本预案履行稳定公司股价义务：</p> <p>(1) 非独立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无法实施增持；(2) 非独立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已承诺增持计划无法实施；(3) 非独立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增持计划实施完毕后仍未使得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收盘算术平均价格高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4) 非独立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增持计划实施完毕后启动条件再次被触发。5、如上述 1-4 项股价稳定措施均无法实施或未实施的，将通过消减公司开支、降</p>			
--	--	--	--	--	--

		<p>低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等方式提升公司业绩，稳定公司股价。在上述股价稳定措施依次实施后，如果启动条件再次被触发的，将再按照上述实施顺序启动股价稳定措施。如公司在上市后三年内新聘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司将确保该等人员承诺按照本预案的要求采取股价稳定措施。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在持有公司股权和担任公司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期间，如启动条件触发，将通过投赞同票的方式促使公司履行已作出的承诺。（二）股价稳定措施之公司回购股份的具体操作在符合《上市公司回购社会公众股份管理办法（试行）》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且不导致公司股权分布</p>			
--	--	---	--	--	--

		<p>不符合上市条件的前提下，公司将在启动条件被触发之日起的 10 日内由公司董事会做出实施回购股份或不实施回购股份的决议，并在决议作出后的 2 个交易日内公告回购股份的预案（应包括拟回购的数量范围、价格区间、完成时间等信息）或不回购股份的合理理由。公司将在董事会决议作出之日起的 30 日内将同意或不同意股份回购的预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经出席股东大会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及以上同意实施回购的，公司将依法履行公告、备案、通知债权人等法定程序，实施股份回购。公司回购股份的具体安排如下：（1）公司用于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累计不超过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新股所募集资金的总额；</p> <p>（2）公司单次</p>			
--	--	---	--	--	--

		<p>用于回购股份的资金不得低于 5,000 万元;</p> <p>(3) 公司单次回购股份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2%, 如上述第 (2) 项与本项冲突的, 按照本项执行。上述回购将在履行完毕法律法规规定的程序后 7 日内实施完毕。若公司董事会公告回购股份预案后至回购实施完毕前, 公司股票收盘价格连续 10 个交易日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 则可终止实施回购计划。(三) 股价稳定措施之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增持股份的具体操作在符合《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且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的前提下,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将在本预案规定的、需由其增持股份的情形触发之日起 10 日</p>			
--	--	--	--	--	--

	<p>内，就增持公司股票的具体计划（应包括拟增持的数量范围、价格区间、完成时间等信息）书面通知公司并由公司进行公告，并在增持公告作出之日起的下一个交易日启动增持。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回购公司股份的具体安排如下：（1）将通过自有资金履行增持义务；（2）用于增持公司股份的货币资金不少于其上一年度从公司取得的薪酬和现金分红总和（税后，下同）的 20%；（3）单次及/或连续 12 个月增持公司股份数量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2%，如上述第（2）项与本项冲突的，按照本项执行。上述增持将在履行完毕法律法规规定的程序后的 7 日内实施完毕，但实施完毕前公司股票收盘价连续 10 个交易日高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p>			
--	---	--	--	--

		<p>则可终止实施增持计划。(四) 股价稳定措施之非独立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增持股份的具体操作在符合《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且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的前提下, 公司非独立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将在本预案规定的需由其增持股份的情形触发之日起10日内, 就增持公司股票的具体计划 (应包括拟增持的数量范围、价格区间、完成时间等信息) 书面通知公司并由公司进行公告, 并在增持公告作出之日起的下一个交易日启动增持。非独立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回购公司股份的具体安排如下: (1) 将通过自有资金履行增持义务; (2) 用于增持公司股份的货</p>			
--	--	--	--	--	--

		<p>币资金不少于其各自上一年度从公司取得的薪酬（如有）和现金分红（如有）总和的 20%；</p> <p>（3）单次及/或连续 12 个月增持公司股份数量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1%，如上述第（2）项与本项冲突的，按照本项执行。上述增持将在履行完毕法律法规规定的程序后的 7 日内实施完毕，但实施完毕前公司股票收盘价连续 10 个交易日高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则可终止实施增持计划。</p> <p>（五）股价稳定措施之独立董事人员稳定股价义务的具体操作 在符合《证券法》、《公司法》、《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的前提下，独立董事人员将在本预案规定的需由其履行稳定股价义务的情形触发</p>			
--	--	---	--	--	--

		之日起10日内,启动稳定股价义务。独立董事人员承诺:公司扣除其触发稳定股价义务当年的全部独立董事津贴,已经发放给独立董事的津贴由其退还给发行人。上述稳定股价义务将在履行完毕法律法规规定的程序后的7日内实施完毕,但实施完毕前公司股票收盘价连续10个交易日高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则可终止实施。			
	周亚辉;王立伟;方汉;陈玮;张霆;李凤玲;罗建北;徐珊;北京盈瑞世纪软件研发中心(有限合伙);北京昆仑博观科技中心(有限合伙);北京昆仑博远科技中心(有限合伙);华为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东方财富海(芜湖)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天津鼎麟科创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北京银德	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承诺:其将促使公司董事会制定持续稳定的现金分红方案,在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分红回报规划》等规定的情况下,在公司上市当年及上市后的一个会计年度,若公司实现的基本每股收益或净资产收益率低于上市前一年度,则该年度分配的每股现金股利不低于上市前	2015年01月21日		正在履行中

	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东方富海（芜湖）二号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北京澜讯科信投资顾问有限公司；上海小村申祥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杭州星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一年度的水平（若上市公司股票发生转增或者送股等除权事项的，每股现金股利水平相应进行调整）。其将促使公司董事会制定符合上述承诺的现金分红方案，并将在董事会表决相关议案时投赞成票。如果其未能履行上述承诺，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承诺是否及时履行	是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133,037.96		本季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942.54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31,314.44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05,548.56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31,314.44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23.54%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 =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移动网络游戏新产品研发项目	否	40,816	40,816	6,117.82	18,154.77	44.48%	2019年06月30日	2,305.26	-7,451.66	未披露募集资金的效益指标, 不适用	否
网页游戏新产品研发项目	否	19,445	19,445		19,445	100.00%	2014年11月30日	952.65	5,468.6	未披露募集资金的效益指标, 不适用	否
客户端网络代理项目	否	17,903	17,903	1,762.4	14,676.4	81.98%	2017年02月28日	1,846.69	-1,580.02	未披露募集资金的效益指标, 不适用	否
移动网络游戏代理项目	是	50,903	19,588.56	438.34	19,588.56	100.00%	2017年09月30日	7,355.73	14,573.41	未披露募集资金的效益指标, 不适用	是
网页游戏代理项目	否	3,970.96	3,970.96		3,970.96	100.00%	2014年12月31日	-0.21	-3,700.61	未披露募集资金的效益指标, 不适用	否
互联网金融领域资产收购项目	是		31,314.44	29,712.87	29,712.87	94.89%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133,037.96	133,037.96	38,031.43	105,548.56	--	--	12,460.12	7,309.72	--	--
超募资金投向											
合计	--	133,037.96	133,037.96	38,031.43	105,548.56	--	--	12,460.12	7,309.72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不适用										

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及 2011 年度股东大会、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及 2013 年度股东大会、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在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未到位前，公司将利用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募集资金到位后将用于支付项目剩余款项、置换先行投入的自筹资金。公司五个募投项目在履行前述内部程序后，自实际实施之日起至 2015 年 1 月 31 日，实际资金预先投入金额合计为 702,836,729.29 元，用募集资金置换金额为 678,804,400.78 元。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存放于公司募集资金专户。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报告期内涉及公司募集资金相关信息的披露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未发生募集资金管理违规的情形。

三、其他重大事项进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2014年6月19日，发行人收到北京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的（2014）一中民初字第5146号《民事应诉通知书》及明河社出版有限公司、完美世界（北京）软件有限公司（以下合称“原告”）起诉北京火谷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发行人、昆仑在线及昆仑乐享（以下合称“被告”）的《民事起诉状》。原告称被告所运营的网络游戏《武侠Q传》侵犯其著作权及不正当竞争，要求：1. 被告立即停止侵权原告著作权及不正当竞争行为，包括立即停止运营侵权网络游戏《武侠Q传》，立即去除《武侠Q传》游戏中的全部侵权内容，立即从公司、昆仑在线官方网站服务器删除《武侠Q传》及停止该游戏客户端下载服务，立即停止向渠道商提供《武侠Q传》客户端及通过渠道商提供客户端下载服务，立即删除侵权原告著作权及不正当竞争的内容表述；2. 被告在媒体上向原告公开赔礼道歉并消除影响；3. 被告向原告赔偿损失共计14,499,176.66元，并向原告赔偿合理支出319,650.80元；4. 被告承担相关诉讼费用。

2015年5月21日，该案在北京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进行了第一次开庭审理，原告律师当庭提交了新的诉状，要求四被告共同赔偿原告损失的金额调整为人民币1亿元；被告律师针对原告诉讼请求及理由方面存在的诸多模糊及瑕疵之处，提出了异议并要求原告进行明确，否则庭审无法有效进行；针对原告变更诉讼请求的新情况，被告律师表示需要新的答辩期重新组织答辩，法院同意了被告律师的请求，本案将择期再次开庭审理。

2015年8月27日进行了第二次开庭，原告被告双方进行了质证；2015年10月14日进行了第三次开庭，双方进行了法庭调查和法庭辩论，预计法院不会再组织开庭审理。

四、报告期内现金分红政策的执行情况

1、公司201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已于2015年4月22日“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以及2015年5月15日“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通过，利润分配方案为“以总股本280,000,000 股为基数，每10 股派发现金股利2.5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股利70,000,000.00元。”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是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公司利润分配决策程序和机制完备，切实保证了全体股东的利益
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透明：	报告期内，公司现金分红政策未发生调整或变更情况

五、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实现扭亏为盈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向控股股东或其关联方提供资金、违反规定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公司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在报告期提出或实施股份增持计划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财务报表

一、财务报表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北京昆仑万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 09 月 30 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915,539,471.19	704,825,166.03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242,467,952.57	254,302,444.16
预付款项	430,873,039.26	127,642,048.83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34,461,580.42	33,229,224.11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06,957,683.47	8,629,401.78
流动资产合计	1,730,299,726.91	1,128,628,284.91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580,764,245.30	86,942,778.09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94,963,110.73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23,945,538.51	30,813,873.38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13,859,680.61	15,100,545.15
开发支出		888,850.39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25,787,072.23	119,379,338.86
递延所得税资产	826,426.17	614,302.26
其他非流动资产	645,244,258.20	85,875,122.95
非流动资产合计	1,585,390,331.75	339,614,811.08
资产总计	3,315,690,058.66	1,468,243,095.9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43,614,199.82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325,187,433.06	222,091,015.77
预收款项	170,460,143.28	170,056,942.78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12,930,279.72	26,400,996.16
应交税费	36,473,297.86	30,261,110.25

应付利息	148,063.88	
应付股利	8,337,643.75	
其他应付款	31,559,309.91	4,364,549.74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828,710,371.28	453,174,614.7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2,262,140.56	3,162,916.62
非流动负债合计	2,262,140.56	3,162,916.62
负债合计	830,972,511.84	456,337,531.32
所有者权益：		
股本	280,000,000.00	21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423,756,250.19	163,376,650.19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57,482,740.20	-7,584,722.86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70,747,271.94	70,747,271.94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767,696,764.89	575,366,365.4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484,717,546.82	1,011,905,564.67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2,484,717,546.82	1,011,905,564.6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3,315,690,058.66	1,468,243,095.99

法定代表人：周亚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立伟

会计机构负责人：马苓月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70,854,647.71	14,003,800.56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19,628,654.36	21,052,956.00
预付款项	48,026,583.30	10,585,503.79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146,193,321.09	146,193,321.09
其他应收款	548,131,616.27	281,295,875.65
存货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05,305,278.74	310,067.48
流动资产合计	938,140,101.47	473,441,524.57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17,509,781.02	20,990,0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712,849,687.71	104,862,253.78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6,797,342.39	9,145,567.03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2,183,221.04	1,591,014.47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3,314,883.65	6,337,951.77
递延所得税资产	297,038.05	
其他非流动资产	65,009,603.04	
非流动资产合计	1,007,961,556.90	142,926,787.05
资产总计	1,946,101,658.37	616,368,311.62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59,421,120.07	14,376,030.21
预收款项	13,306,409.09	2,537,461.00
应付职工薪酬	1,801,377.39	4,056,507.81
应交税费	1,320,787.34	272,877.57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8,337,643.75	
其他应付款	1,258,165.85	20,423,096.00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85,445,503.49	41,665,972.59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85,445,503.49	41,665,972.59
所有者权益：		
股本	280,000,000.00	21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423,351,967.37	162,972,367.37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70,747,271.94	70,747,271.94
未分配利润	86,556,915.57	130,982,699.72
所有者权益合计	1,860,656,154.88	574,702,339.0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946,101,658.37	616,368,311.62

3、合并本报告期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421,225,197.44	473,944,413.19
其中：营业收入	421,225,197.44	473,944,413.19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364,512,643.97	440,744,353.22

其中：营业成本	169,249,424.37	157,738,604.00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1,425,265.46	759,684.87
销售费用	181,264,794.19	224,960,700.91
管理费用	49,659,841.86	50,404,615.50
财务费用	-29,424,535.55	222,722.76
资产减值损失	-7,662,146.36	6,658,025.18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0,469,369.86	-15.52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77,181,923.33	33,200,044.45
加：营业外收入	135,336.91	50,256.36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5.75	2,316.60
减：营业外支出	579,449.00	111,942.03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44,450.73	111,924.89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76,737,811.24	33,138,358.78
减：所得税费用	9,232,557.69	12,748,009.70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7,505,253.55	20,390,349.0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67,505,253.55	20,390,349.08
少数股东损益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6,331,268.77	-6,890,640.81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6,331,268.77	-6,890,640.81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		

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6,331,268.77	-6,890,640.81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26,331,268.77	-6,890,640.81
6. 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41,173,984.78	13,499,708.2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41,173,984.78	13,499,708.27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0.24	0.10
(二) 稀释每股收益	0.24	0.10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

法定代表人：周亚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立伟

会计机构负责人：马苓月

4、母公司本报告期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3,322,929.99	7,436,614.98
减：营业成本	883,012.29	569,212.97

营业税金及附加	111,412.33	141,605.73
销售费用	4,196,618.20	4,285,702.58
管理费用	12,891,282.43	11,848,374.62
财务费用	-865,929.31	58,235.56
资产减值损失	-3,362,601.64	-3,005,621.14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8,300,712.3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7,769,848.02	-6,460,895.34
加：营业外收入	30,000.00	49,753.15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2,117.03
减：营业外支出	41,914.60	110,468.91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41,914.60	110,468.91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7,757,933.42	-6,521,611.10
减：所得税费用	1,266,858.71	408,072.36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491,074.71	-6,929,683.46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6,491,074.71	-6,929,683.46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02	-0.03
（二）稀释每股收益	0.02	-0.03

5、合并年初到报告期末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1,307,469,398.31	1,442,200,749.03
其中：营业收入	1,307,469,398.31	1,442,200,749.03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092,357,761.70	1,135,196,279.16
其中：营业成本	490,407,844.72	408,456,668.49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3,897,866.66	2,816,471.09
销售费用	515,278,039.83	530,501,489.06
管理费用	144,488,897.62	156,834,007.15
财务费用	-54,102,447.22	7,729,606.50
资产减值损失	-7,612,439.91	28,858,036.87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1,733,907.35	-13,829.7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66,845,543.96	306,990,640.08
加：营业外收入	7,580,033.36	1,220,799.89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56,167.14	16,453.66
减：营业外支出	1,084,082.98	156,871.02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94,034.72	112,769.69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73,341,494.34	308,054,568.95
减：所得税费用	11,011,094.85	55,952,593.77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62,330,399.49	252,101,975.1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62,330,399.49	252,101,975.18
少数股东损益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49,898,017.34	23,580,608.68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49,898,017.34	23,580,608.68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9,898,017.34	23,580,608.68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49,898,017.34	23,580,608.68

6. 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212,432,382.15	275,682,583.8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12,432,382.15	275,682,583.86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96	1.20
（二）稀释每股收益	0.96	1.20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

6、母公司年初到报告期末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10,543,216.60	20,057,461.54
减：营业成本	1,684,439.69	2,937,377.01
营业税金及附加	280,727.98	438,745.19
销售费用	6,536,269.14	8,920,610.18
管理费用	38,686,464.31	32,561,559.56
财务费用	-9,405,267.74	-37,538.08
资产减值损失	-8,235,590.36	12,746,585.69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8,759,770.38	73,786,424.2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9,755,943.96	36,276,546.24
加：营业外收入	263,454.35	68,425.27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24,052.75	10,789.15
减：营业外支出	281,542.08	110,468.91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81,542.08	110,468.91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9,737,856.23	36,234,502.60

减：所得税费用	4,163,640.38	-1,519,136.63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5,574,215.85	37,753,639.23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25,574,215.85	37,753,639.23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09	0.18
（二）稀释每股收益	0.09	0.18

7、合并年初到报告期末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081,429,796.34	1,319,413,913.13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5,087,072.34	9,921,567.3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4,463,465.42	43,355,255.2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80,980,334.10	1,372,690,735.6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72,857,741.21	660,898,312.45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35,834,163.39	129,185,282.06
支付的各项税费	31,453,335.25	27,572,965.4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23,674,719.62	222,777,556.9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63,819,959.47	1,040,434,116.8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160,374.63	332,256,618.8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585,300,218.98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51,733,907.3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69,217.57	333,547.55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2,350,929.72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49,754,273.62	333,547.5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	6,180,423.23	27,507,423.77

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投资支付的现金	1,895,212,701.80	62,312,906.72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2,503,657.06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3,231,689.72	4,915,559.45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984,624,814.75	97,239,547.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34,870,541.13	-96,905,999.4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349,268,91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37,496,917.9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86,765,827.9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63,416,417.49	154,789,447.8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698,552.36	1,262,2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0,114,969.85	156,051,647.8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16,650,858.05	-156,051,647.8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1,773,613.61	24,820,543.45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10,714,305.16	104,119,515.0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04,825,166.03	659,662,605.5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15,539,471.19	763,782,120.59

8、母公司年初到报告期末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0,405,205.22	200,174,696.77

收到的税费返还	0.00	0.0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07,090,413.51	152,306,302.6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67,495,618.73	352,480,999.4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9,468,972.11	6,170,045.91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6,098,890.13	19,564,473.35
支付的各项税费	8,630,924.83	1,485,526.8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01,849,866.99	225,131,349.3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56,048,654.06	252,351,395.4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8,553,035.33	100,129,604.0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85,300,218.98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48,759,770.38	24,209,375.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30,700.44	321,838.55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34,190,689.80	24,531,213.5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317,298.50	1,435,875.18
投资支付的现金	416,920,000.00	20,99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671,497,036.97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0,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69,734,335.47	22,425,875.1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35,543,645.67	2,105,338.3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349,268,91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49,268,91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61,662,356.25	154,789,447.8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698,552.36	1,262,2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8,360,908.61	156,051,647.8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80,908,001.39	-156,051,647.8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9,526.76	-234,348.06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6,850,847.15	-54,051,053.4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4,003,800.56	80,314,780.5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0,854,647.71	26,263,727.11

二、审计报告

第三季度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是 否

公司第三季度报告未经审计。